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

**PETROCHINA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7)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作出。

茲載列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末期 A 股利潤分配方案的公告》，僅供參閱。

特此公告

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中國北京

2024 年 3 月 25 日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董事會由戴厚良先生擔任董事長，由侯啟軍先生擔任副董事長及非執行董事，由段良偉先生及謝軍先生擔任非執行董事，由黃永章先生、任立新先生及張道偉先生擔任執行董事，由蔡金勇先生、蔣小明先生、張來斌先生、熊璐珊女士及何敬麟先生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末期 A 股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2023年年度末期A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23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2024年6月25日（以下简称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
- 如股权登记日前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母公司报表口径）为人民币7,541.55亿元。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司2023年年度末期拟以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23元（含税）。截至

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83,020,977,818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420.95亿元（含税），其中A股现金红利人民币372.42亿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比例（按中国会计准则合并报表口径）为50.0%。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25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全体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4年3月22日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全体监事审议并一致通过《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特此公告。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五日